

世界体育



竞赛规则大全

伍世祖

WORLD SPORT

主编 王富远



吉林摄影出版社



国防大学 2 069 3598 6

世界体育竞赛规则大全

(上)

主编 王富远



吉林摄影出版社

世界体育竞赛规则大全

(下)

主编 王富远

吉林摄影出版社

世界体育竞赛规则大全

王富远 主编

责任编辑:王保华

封面设计:于占湖

吉林摄影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春市人民大街124号)
长春科技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 137印张 3 288千字
插页8 1997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5 000套

ISBN 7-80606-168-1/G·36

定价:598.00元

编 委 会

顾 问	伍绍祖					
主 编	王富远					
副 主 编	李 杨	魏洪彬	于春燕			
编 委	于 同	李 健	王 辉	王 崑	郑袖春	
	许春利	马洪明	任淑萍	范美艳	任玉春	

封面题签	伍绍祖
责任编辑	王保华
封面设计	于占湖

前 言

为适应当今世界蓬勃发展的体育运动的需要,为满足国内广大体育工作者和体育爱好者的实际需求,我们根据现行的有关体育竞赛规则的不同版本(正式出版物或非正式出版物),汇编了这部大型综合性的体育竞赛规则工具书。

本书共收入现行的体育竞赛规则和部分裁判法 62 种,按体育门类分次编排。

本书所收体育竞赛规则,对原有的现已不适用的部分,均做了订正;并拟根据体育竞赛规则的变更,再做补充修订。

本书前列“目录”,仅为各项体育竞赛规则的名称,其细目和有关说明,分别编在书内该规则正文之前。

本书在编纂过程中,得到国家体委主任伍绍祖同志和国家体委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编委会

1997 年 7 月

目 录

(上)

前 言

门球竞赛规则·····	1
门球裁判法·····	19
水球竞赛规则·····	47
手球竞赛规则·····	71
台球竞赛规则·····	97
乒乓球竞赛规则·····	117
冰球竞赛规则·····	143
羽毛球竞赛规则·····	175
地掷球竞赛规则·····	203
曲棍球竞赛规则·····	217
网球竞赛规则·····	231
足球竞赛规则·····	247
垒球竞赛规则·····	293
高尔夫球竞赛规则·····	327
排球竞赛规则·····	393
棒球竞赛规则·····	423
毬球竞赛规则、裁判法·····	475
篮球竞赛规则·····	513
藤球竞赛规则·····	577
皮划艇竞赛规则·····	595
花样游泳竞赛规则·····	613
游泳竞赛规则·····	649
跳水竞赛规则·····	663
滑水竞赛规则·····	701
赛艇竞赛规则·····	725
摩托艇竞赛规则·····	743
蹼泳竞赛规则·····	761
中国式摔跤竞赛规则·····	773
古典式、自由式摔跤竞赛规则·····	789

武术竞赛规则	821
柔道竞赛规则	869
自行车竞赛规则	893
花样、速度轮滑竞赛规则	925
摩托车越野竞赛规则	951
冰上舞蹈竞赛规则	959
花样滑冰竞赛规则	987
速度滑冰、室内短跑道速度滑冰竞赛规则	1031

(下)

冬季两项竞赛规则	1071
自由式滑雪竞赛规则	1095
自由式滑雪裁判手册	1131
自由式滑雪空中技巧裁判法	1161
高山滑雪竞赛规则	1191
越野滑雪竞赛规则	1211
跳台滑雪、北欧两项滑雪竞赛规则	1231
中国象棋竞赛规则	1255
围棋竞赛规则	1289
国际象棋竞赛规则	1305
中国桥牌竞赛规则	1325
田径竞赛规则	1401
艺术体操竞赛规则	1619
技巧竞赛规则	1673
举重竞赛规则	1687
健美竞赛规则	1713
马术竞赛规则	1739
击剑竞赛规则	1811
射击竞赛规则	1849
射箭竞赛规则	1945
现代五项竞赛规则	1971
无线电测向竞赛规则	2021

航空模型普及级竞赛规则	2029
航空模型国际级竞赛规则	2053
跳伞竞赛规则	2143

门球竞赛规则

(199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运动委员会 审定

说 明

这本《门球竞赛规则》是经国家体委审定的，供在全国开展门球活动使用。

经过几年的实践，结合我国实际情况，参照国外最新的有关规则条款，本版做了部分订正、补充，是自 1990 年以来全国各级竞赛的准绳。

本《规则》根据中国门球协会 1990 年印本印刷，供全国各级比赛使用。

目 录

第一章 比赛场地及用具	5
第1条 比赛场地	5
第2条 场角	5
第3条 起始线	5
第4条 球门	6
第5条 终点柱	6
第6条 球棒	6
第7条 球	6
第8条 号码标志	6
第9条 记分牌	6
第二章 球队	7
第10条 球队的组成	7
第11条 教练员	7
第12条 队长	7
第13条 队员	7
第三章 比赛方法	7
第14条 比赛准备	7
第15条 比赛开始	8
第16条 击球	9
第17条 通过球门	9
第18条 撞击	9
第19条 闪击及闪击击球	10
第20条 闪击的规定	10
第21条 闪击犯规	10
第22条 重复撞击犯规	11
第23条 双重放弃犯规	11
第24条 击中终点柱	11
第25条 界外球	12
第26条 界外球击入场内	12
第27条 球的临时移开	12
第28条 比赛时间及比赛结束	12
第29条 队员替换	13
第30条 平整场地	13
第31条 更换用具	13
第32条 计分方法	13

第 33 条	判定胜负	13
第 34 条	平局	13
第四章	弃权	14
第 35 条	弃权	14
第 36 条	中途退出比赛	14
第五章	比赛中止或延期	14
第 37 条	比赛中止	14
第 38 条	延期	14
第 39 条	有效比赛	14
第六章	裁判员	14
第 40 条	裁判员	14
第 41 条	主裁判员的职责	14
第 42 条	副裁判员的职责	15
第 43 条	司线员的职责	15
第 44 条	裁判员服装	15
第 45 条	裁判员术语和手势	15
附:	击球顺序表	18
	门球记分表	18

第一章 比赛场地及用具

第1条 比赛场地(图1)

比赛场地为长方形。长25米、宽20米(或长20米、宽15米)。四周界线称为比赛线。比赛线外四周1米处再划一条线。称为限制线。界线的宽度为2厘米,允许误差±0.5厘米,应用白带标出。界线的宽度应包括在该区域的面积内。比赛线与限制线之间的区域,称为限制区。

场地的地面应为平整的土地或草坪,土地略带沙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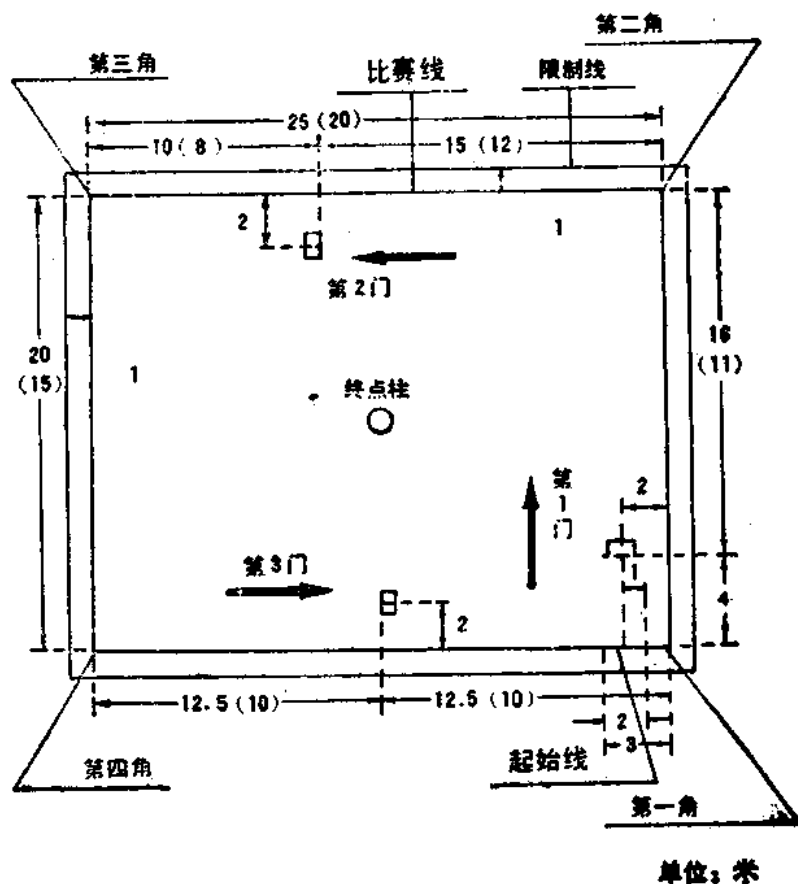


图1

第2条 场角

比赛场地的四个角,任一较长比赛线右侧的场角均可定为第一角。按逆时针方向依次称为第二角、第三角、第四角。

第3条 起始线

起始线长2米。

在第一角至第四角的比赛线上，距第一角角端1米处，向第四角延伸2米的线段为起始线。

起始线的颜色应与比赛线有明显区别。

第4条 球门

比赛场地内有三个球门，分别称为第一门、第二门、第三门，三个球门的位置按(图1)的规格设置。

球门用直径1厘米的圆形金属物制成。高20厘米，门柱间宽22厘米(图2)。球门可设有号码标志。每个球门两立柱间的连线叫球门线，线宽1厘米。

球门应钉牢在地面上。

第5条 终点柱

终点柱设置在四个场角对角线的交叉点上。

终点柱用直径2厘米的圆形平顶金属物制成，柱高20厘米(图2)。终点柱可设有标志物。应钉牢在地面上。

第6条 球棒

球棒，由柄和槌头组成，重量不限。柄长不得少于60厘米。槌头为圆柱形，长24厘米，直径4.5厘米(图3)。

槌头应为木质(包括压缩及树脂加工)整个球槌用同一质料制成。槌头两端不得有任何附加物。槌头端面应为平面。

第7条 球

1. 球用合成树脂制成。球的表面光滑，直径7.5厘米，重230克，允许误差±10克。

2. 球分红、白二色，各5个。球面对称的两侧应有号码，红球镶有白色的1、3、5、7、9号；白球镶有红色的2、4、6、8、10号。号码的规格不得小于4×3.5厘米，笔划宽度不得小于0.8厘米。

第8条 号码标志

击球顺序的号码标志用白布制作，红队为红色的1、3、5、7、9号；白队为黑色的2、4、6、8、10号。号码的规格不得小于10×10厘米，笔划宽2厘米。

第9条 记分牌

正式比赛应设有记分牌。记分牌规格不得小于1.5×1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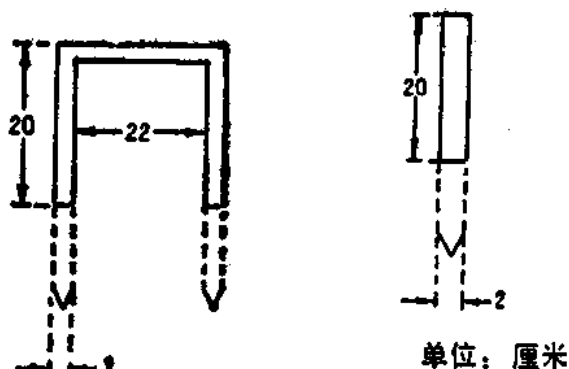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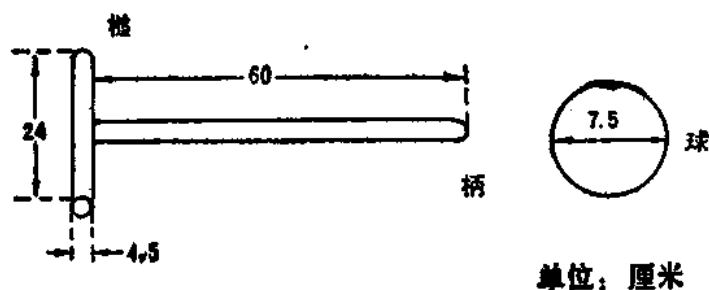


图3

第二章 球 队

第10条 球队的组成

球队由1名教练员、5至7名队员(其中一人为队长)组成,教练员可以兼任队员,但不能兼任队长。教练员报名参加比赛时,应包括在7名队员名额内,上场比赛时应在击球顺序表上注明。

第11条 教练员

1. 比赛开始前填写击球顺序表,签字后交给副裁判员。
2. 比赛进行中,教练员只可对本队队员(包括场上击球队员)进行指导。
3. 教练员(佩戴袖章)允许进入限制区,但不得触及比赛线和界外球。

罚则:

取消该队击球员的击球权;如击球员击球完毕,取消该队次一击球员的击球权。

4. 对裁判员的判定,可以提出询问。
5. 教练员上场比赛时,可以同时执行教练员职责。被替换下场后,仍可继续担任教练员。
6. 教练员因故退场,不得在该场比赛中再执行教练员职责。

第12条 队长

1. 代表本队选择先攻或后攻。
2. 教练员因故离场时,经主裁判员同意,可代理教练员职务。
3. 比赛中,队长因故退场时,可指定任一参赛队员担任队长并报告裁判员。

第13条 队员

1. 上场比赛的队员称为参赛队员,主裁判员呼号,轮及进场击球的参赛队员称为击球员。
2. 参赛的队员应穿着统一的运动服装及无跟软底运动鞋。胸前(或胸前和背后)佩戴与击球顺序号相同的号码标志,使用相同号码的比赛用球。
3. 登记在记分表上而未上场的队员,称为替补队员,只有替补队员才允许被替换上场参加比赛。

第三章 比赛方法

第14条 比赛准备

1. 比赛以队为单位进行对抗。每队必须确定5名队员上场,不足5名队员时不得参加比赛。
2. 主裁判员召集双方队长或教练员用抛币方式选择先攻或后攻。先攻队用红球,后攻队用白球。

3. 举行入场仪式(图4)后,可进行准备活动,时间不得多于5分钟。

4. 准备活动结束后,参赛队员在起始线左侧、限制线外按1至10号顺序站成一列横队,准备比赛。

第15条 比赛开始

1. 主裁判员宣布比赛开始后,立即呼号,击球员将球放在起始线上击球通过第一门。

2. 击球员从主裁判员第一次呼号起,10秒钟内必须将自己的球(简称“自球”)击出。

3. 连续击球(简称“续击”)时,必须等自球和其他球(简称“他球”)均停止后、或他球出界、或他球击中终点柱后的10秒钟内击出自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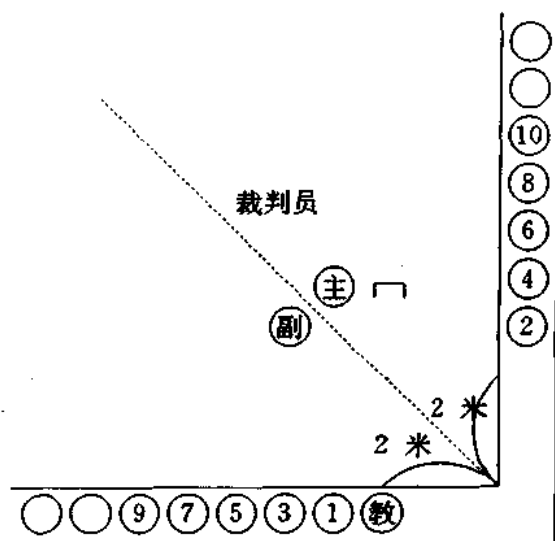


图 4

罚则:

违反第15条第2、3款时判为逾时犯规。如未击球,取消击球权;如已击球,击球无效,自球或自、他球放回移动前的位置。

4. 击球员向主裁判声明后,可以放弃击球权。

5. 比赛中,只有击球员可以进入场内。参赛队员应在距自球最近的限制线外等候,并不得踏及限制线。踏及限制线为进场犯规。

罚则:

(1) 在主裁判员呼号前,击球员进场犯规,取消击球权。

(2) 击球员的同队队员犯规,取消该击球员的击球权。如该击球员无击球权时,取消该队次一参赛队员的击球权。

(3) 对方队员犯规,取消该队应轮及参赛队员的击球权。

6. 击球员击球时,其身体、衣服、携带物或球棒的槌头端面以外部分均不得触及场内其他球。

罚则:

(1) 触及静止的球(包括界外球),取消击球员的击球权。如击球员击球完毕(包括击中终点柱),则取消该队次一参赛队员的击球权。被移动的他球,放回移动前的位置。撞击或闪击后,触及其他的静止球时,滚动的自、他球至停止时所形成的局面有效。被移动的球放回原位。

(2) 击球(包括撞击和闪击)后,触及滚动的球,自球放到距触球地点最近的比赛线外10厘米处,他球放回触球地点。

7. 当主裁判员确定滚动的球不会出现其他变化时,在球停稳以前,可通知次一名参赛队员进场击球。

8. 队员不得与击球员讲话。

罚则:

如击球员尚未击球,则取消击球权;如已击球且有续击权,则取消续击权;如无续击权,